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陳亭潔

電話：3322101#7583

電子信箱：10085172@ms.ty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4010224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735100E_1140102243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辦理「桃園市115年度教育系統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54小時職前訓練」一案，敬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114年10月3日特巡資字第1140008139號函辦理。

二、本市為增進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對教育理念與政策運作與實務瞭解，促進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專業交流，提升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服務績效與品質，爰委請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辦理旨案訓練課程。

三、旨案相關資訊摘要如下：

(一)參加對象：具備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會工作師之專業人員證照者。

(二)旨案研習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辦理期程如下：

特殊教育科 收文:114/10/23



1140329327

有附件

1、第一階段特殊教育通識課程：115年3月14日、15日、28日、29日，及4月11日、12日，計6日。

2、第二階段專業課程：

(1)物理治療師及職能治療師：115年5月2日及5月3日，計2日。

(2)聽力師及語言治療師：115年5月3日、9日及10日，計3日。

(3)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115年5月9日及10日，計2日。

3、第三階段跨專業領域個案研討課程：115年5月24日，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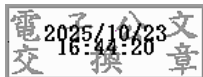
(三)報名時間及方式：即日起至115年1月16日(星期五)下午4時止，逾時不予受理。另請至附件報名表單網址完整填寫並送出表單。

四、檢送旨揭研習計畫1份，亦可至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網址：<https://itinerant.special.tyc.edu.tw/>)→最新消息下載參閱。

五、本案若有相關之疑義請洽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莊老師，電話：(03)3611003分機18。

正本：桃園市物理治療師公會、桃園市職能治療師公會、桃園市語言治療師公會、桃園市聽力師公會、桃園市臨床心理師公會、桃園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桃園市社會工作師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聯新國際醫院、聖保祿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國軍桃園總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怡仁綜合醫院、天成醫療社團法人天晟醫院、敏盛綜合醫院、居善醫院、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

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本市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中心）



裝



訂

線

